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数字经济局）文件

杭经信投资〔2026〕86号

杭州市经信局（市数字经济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6年第四批杭州市工信领域项目申报工作 的通知

各区、县(市)经信局(发改经信局、经发科技局):

根据《加快推进高端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杭政办函〔2023〕56号)、《加快推进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杭政办函〔2023〕54号)、《加快推进绿色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杭政办函〔2023〕53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促进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杭政办函〔2024〕66号)等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开展2026年第四批杭州市工信领域项目申

报工作。本次项目申报包括以下两类：重点产业贷款贴息、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具体申报要求详见附件。

附件：1. 2025 年度工信领域重点产业贷款贴息补助申报
2.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报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数字经济局）

2026 年 9 月 18 日



附件 1

2025 年度工信领域重点产业贷款贴息 补助申报

一、补助事项

支持高端装备、新材料、绿色能源重点领域企业投资固定资产，对已在浙江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立项备案，并按规定纳入工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实际投资总额（不含土地、厂房、旧设备等）达 2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按实际贷款金额给予不高于 1% 年利率的贴息补助，单个企业每年享受贴息补助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二、申报范围和申报条件

（一）申报范围。

1. 高端装备产业。重点支持机器人、增材制造、数控机床等智能装备领域投资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电控系统、汽车芯片、智能网联汽车关键零部件等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领域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航空航天产业等综合交通装备领域投资项目；先进应急及自然灾害防治技术产业等特色专用装备领域投资项目；仪器仪表和智能检测设备产业等检测与监测设备领域投资项目。

2. 新材料产业。包括功能膜材料、高性能金属材料、先进半导体材料、生物材料、微纳材料等行业领域。（1）功能膜材料

领域。重点支持光学显示膜、柔性电路板基膜、线路板用感光膜、太阳能光伏封装胶膜和电池膜等光电膜，液体分离膜、气体分离膜及特种分离膜等分离膜，柔性显示用薄膜、薄型光学膜、防雾抗病毒医疗防护用薄膜等多功能聚酯薄膜等投资项目。（2）高性能金属材料领域。重点支持高性能铝合金、动力电池铝箔、高温合金、特种合金等高端合金材料，稀土永磁、软磁等高端磁性材料，半导体用焊料、高端合金用焊料等高性能焊接材料等投资项目。（3）先进半导体材料领域。重点支持硅基、锗基等第一代半导体，大尺寸砷化镓和磷化铟的单晶及外延片等第二代半导体，碳化硅及外延片、镓系氧(氮)化物及外延片、氧(氮)化铝等第三代半导体，光刻胶、显影液、超净高纯试剂、电子气体、功能高分子材料等半导体配套材料等投资项目。（4）生物材料领域。重点支持传染病快速检测试剂等诊断材料，高载量病毒去除过滤膜、血液净化用膜等医用膜材料，固体(液体)栓塞材料等植介入材料等投资项目。（5）微纳材料领域。重点支持单层氧化石墨烯、石墨烯传感器、航天用高柔性高导热石墨烯散热材料、车用石墨烯发热材料、石墨烯改性纤维等复合多功能材料、石墨烯基碳纤维，气凝胶粉体(颗粒)、无机微纳高温密封材料等投资项目。

3. 绿色能源产业。储能、氢能、光伏、风电、节能环保等领域投资项目。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主体必须是杭州市行政辖区内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信用记录良好的工业企业；
2. 签订贷款合同并完成利息支付时间。高端装备产业、新材料产业、绿色能源产业：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 贷款类型为固定资产类；
4. 未享受过其他贴息类补助。

三、申报方式

（一）申报流程。

本次申报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方式。企业申报，请登录杭州市经信局门户网站—杭企服平台—杭州市企事通直报栏目（网址：<https://jxj.hangzhou.gov.cn>），各区、县（市）经信部门，请登录杭州市经信局门户网站—杭企服平台—杭州市工信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系统（网址：<https://sxrc.jxj.hangzhou.gov.cn/support-library-platform/#/login>）审核，并会同本级财政部门联合行文上报初审意见。企业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0 日，各区、县（市）经信部门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4 日。

（二）工作要求。

1. 申报企业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承担主体责任；
2. 申报企业所在区、县（市）经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对企业申报资料进行审查。经信部门负责审核企业性质、项目真实性（申报领域和实际投资额）和申报材料完整性。市经

信局按照《关于重点行业贷款贴息实施细则》组织复审；

3. 市经信局审定的项目贷款贴息补助方案经公示后，会同市财政局下达补助资金。

联系人：市经信局高端装备处 陈昊，电话：85257052；

市经信局材料产业处 周元刚，电话：85257060；

市经信局绿色制造处 陈琳，电话：85257016；

市财政局企业处 闵捷，电话：89580317；

申报网站技术支持 庄卫江，电话：18069436865。

附件：1-1. 申报材料有关要求

1-2. 2025 年度杭州市重点产业贷款贴息补助项目征集汇总表

附件 1-1

申报材料有关要求

所有材料应为原件或加盖有效印章的复印件，装订成册，一式 4 份并盖骑缝章体包括：

（一）2025 年度杭州市重点产业贷款贴息补助项目申请表（线上申报成功后打印纸质并盖章。如属地审核退回修改变动的，须再次打印上报；若纸质件与线上不一致的，以纸质件为准）；

（二）证明材料：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 项目立项备案通知书或投资项目备案表；

3. 项目投资统计报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 206 表），如项目跨多个年度实施，须提供历年报表；

4. 银行借款合同、放款合同（或借据）、银行出具的日均贷款额相关证明、固定资产（不含土地、厂房、旧设备等）采购合同、发票（若合同、发票较多，可仅提供可核查的清单）；

5. 企业专项审计报告。主要披露项目的实际固定资产投资情况（不含土地、厂房、旧设备等），以及各重点产业的企业在贷款使用对应期间内银行贷款类型、用于项目投资的实际银行贷款总额、日均贷款额，已获得财政扶持情况（贴息类补助）等；

6. 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 1-2

2025 年杭州市重点产业贷款贴息补助项目 征集汇总表

区、县(市)经信部门、财政部门(盖章):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附件 2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报

一、申报项目

（一）支持科技创新主体建设。

1. 申报条件。

（1）申报主体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的企业，并从事人形机器人研发、制造或服务；

（2）企业信用良好，未被列入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企业牵头承担工信部人形机器人“揭榜挂帅”项目或高质量发展专项、或牵头承担省经信厅人形机器人未来产业先导区财政激励专项；

（4）申报补助项目已于本通知企业申报截止日前相应通过工信部或省经信厅验收，且项目通过验收日期不得早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

2. 申报所需材料。

（1）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报表〔附件 2-1（科技创新补助申请表）〕；

（2）项目立项通知书或立项文件、项目中期验收报告（或关键节点工作总结报告）、项目验收总结报告；

(3) 工信部或省经信厅针对项目的验收通过凭证;

(4) 工信部或省经信厅验收认可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盖章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5) 企业营业执照;

(6)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附件 2-2);

(7) 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信用查询情况(信用浙江 <https://credit.zj.gov.cn/>)。

(二) 鼓励企业投资增产。

1. 申报条件。

(1) 申报主体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的企业,并从事人形机器人研发、制造或服务;

(2) 企业信用良好,未被列入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 要求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采取银行贷款的方式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相关项目在浙江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立项备案,并按规定纳入工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实际投资总额(不含土地、厂房、旧设备等)达 500 万元;

(4) 项目备案和贷款使用时间: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获得贷款类型为固定资产类;

(6) 未享受过其他贴息类补助。

2. 申报所需材料。

(1)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请表〔附件 2-1（贷款贴息补助申请表）〕；

(2) 项目立项备案通知书或投资项目备案表；

(3) 项目投资统计报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 206 表），如项目跨多个年度实施，须提供历年报表；

(4) 项目对应的银行贷款合同、放款合同（或借据）、银行出具的日均贷款额和利息支付额相关证明、固定资产（不含土地、厂房、旧设备等）采购合同、发票（若合同、发票较多，可仅提供可核查的清单）；

(5) 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盖章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主要披露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项目的实际固定资产投资情况（不含土地、厂房、旧设备等），以及企业在项目备案和贷款使用期间内相应的银行贷款类型、用于项目投资的实际银行贷款总额、日均贷款额、利息支付额等，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 2025 年度企业审计报告；

(7) 企业营业执照；

(8)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附件 2-2）；

(9) 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信用查询情况（信用浙江 <https://credit.zj.gov.cn/>）。

(三) 鼓励融链集聚发展。

1. 申报条件〔其中条件（3）、（4）满足一项即可〕。

（1）申报主体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的企业，并从事人形机器人研发、制造或服务；

（2）企业信用良好，未被列入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要求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产品进入非关联的世界 500 强（根据美国《财富》杂志发布的 2025 年度世界 500 强公司名单）或中国 500 强（根据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发布的 2025 年度中国企业 500 强排行榜）企业采购目录，且进入目录的产品 2024 年、2025 年连续两年向非关联的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名单发布主体和时间同上）企业销售额均超过 1000 万元；

（4）要求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采购、应用非关联企业生产的零部件产品，且采购量达到 100 万元以上。

2. 申报所需材料。

针对〔申报条件（3）〕所需申报材料：

（1）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请表〔附件 2-1（产品销售奖励申请表）〕；

（2）采购方基本信息、采购方进入世界 500 强或中国 500 强企业名单的相关证明材料；

（3）采购双方无投资关联证明材料；

(4) 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盖章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主要披露企业 2024 年、2025 年进入目录产品的非关联销售情况、采购方基本信息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财务清单要包含进入目录产品的销售合同信息、对应的销售发票信息等,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 2025 年度企业审计报告;

(6) 企业营业执照;

(7)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附件 2-2);

(8) 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信用查询情况(信用浙江 <https://credit.zj.gov.cn/>)。

针对〔申报条件(4)〕所需申报材料:

(1)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请表〔附件 2-1(零部件采购奖励申请表)〕;

(2) 采购双方无投资关联证明材料;

(3) 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盖章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主要披露企业在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相关零部件非关联采购情况,零部件供应商注册地址,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财务清单要包含零部件采购合同信息、对应的发票信息等,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 2025 年度企业审计报告;

(5) 企业营业执照;

(6)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附件 2-2);

(7) 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信用查询情况（信用浙江 <https://credit.zj.gov.cn/>）。

(四) 支持打造优质应用场景和示范应用高地。

1. 申报条件。

(1) 申报主体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的企事业单位；

(2) 申报单位信用良好，未被列入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 要求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本通知项目申报截止日，申报单位打造人形机器人应用场景产生实际投入。

2. 申报所需材料。

(1)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报表〔附件 2-1（场景建设补助申请表）〕；

(2) 人形机器人应用场景建设报告书（附件 2-3）；

(3) 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盖章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主要披露场景建设单位在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本通知项目申报截止日期间的场景建设实际投入情况（不含土地、厂房、旧设备等），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 2025 年度企事业审计报告；

(5) 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6)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附件 2-2）；

(7) 申报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信用查询情况（信用浙江

<https://credit.zj.gov.cn/>) 。

(五) 强化场景应用支撑。

1. 申报条件。

(1) 以平台建设单位为主体进行申报，申报单位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的企事业单位；

(2) 申报单位信用良好，未被列入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 申报单位建设人形机器人中试验证及应用推广服务平台，且每年服务企业不少于 10 家。

2. 申报所需材料。

(1)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请表〔附件 2-1（平台建设补助申请表）〕；

(2) 申报单位拥有平台产权的证明材料；

(3) 平台属人形机器人领域中试验证及应用推广服务性质的凭证；

(4) 申报单位对平台建设情况及绩效自评的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阐述平台功能定位、技术路线、投入情况等建设情况，服务企业信息及对应服务案例、服务合同、服务内容、经济效益清单等；

(5) 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盖章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主要披露申报单位在 2025 年 1 月 22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平台建设实际投入情况（不含土地、厂房、旧设备等），以及其他

需要说明的事项;

(6) 2025 年度企事业审计报告;

(7) 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8)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 (附件 2-2);

(9) 申报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的信用查询情况 (信用浙江 <https://credit.zj.gov.cn/>)。

二、有关要求

本次项目申报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方式。企业网上申报请登录市经信局门户网站—杭州市企事通直报平台 (网址: <https://sxrc.jxj.hangzhou.gov.cn/shuzijingxin/hzQR/huiqi.htm>)，线上申报提交成功后，须打印纸质件并盖章提交所属区、县 (市) 经信部门 (纸质申报材料一式 2 份及电子稿)。各区、县 (市) 经信部门对申报材料做好线上、线下审核，加强项目内容确认、申报资料形式审查、佐证材料核实和项目推荐等，确保网上申报材料与纸质材料一致，线上审核请登录杭州市工信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系统 (网址: <https://sxrc.jxj.hangzhou.gov.cn/support-library-platform/#/login>)。对初审通过的项目，须联合同级财政部门在审核意见上盖章，并汇总填写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征集汇总表 (附件 2-4)，联合同级财政部门正式行文上报市经信局 (纸质申报材料一式 2 份及电子稿)。

企业申报项目统一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0 日。各地经

信部门推荐上报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

申报材料装订顺序：申报书封面、目录、申报材料（按申报材料清单顺序装订）。申报材料按照上述顺序，根据项目分别装订成册并加盖骑缝章，正文采用标准 A4 纸张规格，双面印刷。

三、其他

未尽事宜，请联系市经信局高端装备处，联系人姜日朗，电话 85257119。申报网站技术支持：庄卫江，电话 18069436865。

附件：2-1.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请表

2-2.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

2-3. 人形机器人应用场景建设报告书

2-4.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征集汇总表

附件 2-1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申请表

(一) 科技创新补助申请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生产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税务属地（区县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承担人形机器人项目类别	☐ 工信部“揭榜挂帅”项目 ☐ 工信部高质量发展专项 ☐ 省经信厅未来产业先导区财政激励专项		
项目名称			
立项时间		验收时间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及申请专项资金理由	（限 300-500 字）		
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的事务所全称			
三、项目承担单位承诺			
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涉及内容真实完整。若出现问题，本单位愿承担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区、县（市）审核意见			
区、县（市）经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市）财政主管部门（公章）： 由市和各区、县（市）按财政体制共同承担。 年 月 日	

(二) 贷款贴息补助申请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生产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税务属地（区县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实际投资总额（万元）			
日均贷款余额（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及申请 专项资金理由	（限 300-500 字）		
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的事务所全称			
三、项目承担单位承诺			
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涉及内容真实完整。若出现问题，本单位愿承担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区、县（市）审核意见			
区、县（市）经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市）财政主管部门（公章）： 由市和各区、县（市）按财政体制共同承担。 年 月 日	

(三) 产品销售奖励申请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生产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税务属地（区县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销售产品类型（可多选）	☐ 整机 ☐ 关键零部件 ☐ 算法与数据 ☐ 其他_____		
2024 年销售额（万元）		2025 年销售额（万元）	
非关联采购方层次	☐ 世界 500 强 ☐ 中国 500 强		
非关联采购方名称			
申请奖励金额（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及申请专项资金理由	（限 300-500 字）		
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的事务所全称			
三、项目承担单位承诺			
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涉及内容真实完整。若出现问题，本单位愿承担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区、县（市）审核意见			
区、县（市）经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市）财政主管部门（公章）： 由市和各区、县（市）按财政体制共同承担。 年 月 日	

(四) 零部件采购奖励申请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生产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税务属地（区县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年度非关联采购额（万元）			
申请奖励金额（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及申请专项资金理由	（限 300-500 字）		
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的事务所全称			
三、项目承担单位承诺			
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涉及内容真实完整。若出现问题，本单位愿承担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区、县（市）审核意见			
区、县（市）经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市）财政主管部门（公章）： 由市和各区、县（市）按财政体制共同承担。 年 月 日	

(五) 场景建设补助申请表。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税务属地（区县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场景）名称			
场景实际投入（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及申请专项资金理由	（限 300-500 字）		
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的事务所全称			
三、项目承担单位承诺			
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涉及内容真实完整。若出现问题，本单位愿承担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区、县（市）审核意见			
区、县（市）经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市）财政主管部门（公章）： 由市区和县、县（市）按财政体制共同承担。 年 月 日	

（六）平台建设补助申请表。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税务属地（区县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平台名称			
服务企业数量			
平台实际投入（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及 申请专项资金理由	（限 300-500 字）		
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的事务所全称			
三、项目承担单位承诺			
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涉及内容真实完整。若出现问题，本单位愿承担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区、县（市）审核意见			
区、县（市）经信主管部门（公章）：		区、县（市）财政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由市和各区、县（市）按财政体制共同承担。 年 月 日	

附件 2-2

财政扶持情况说明

(2023 年 1 月 1 日一至今)

企业名称:

单位: 万元

	扶持政策 类别 (国家、省、 市专项名称)	时间	项目名称	总投资	资助额	下达资金 文件文号
获得国家、省、 市各类 财政资 助						
企业当 前正在 申报其 他各类 财政资 助						*
						*
						*
						*
						*
						*

注: 扶持政策类别按下达资金文件中的类别填写, 包括财政资助、奖励、补助等

附件 2-3

人形机器人应用场景建设报告书

项目名称：_____

实施主体：_____（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名称、应用领域等）

二、建设主体基本信息（建设主体名称、地址、单位性质、联系人、单位简介等，如有合作共建单位，一并提供合作单位对应信息）

三、场景建设情况（建设期限、场景介绍、场景实施方案、技术指标及具体功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建设投入情况等）

四、其他补充说明事项（如有可填写）

*注：括号内文字后期填写后删除。

2025 年度人形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项目征集汇总表

区（县、市）经信部门（盖章）： 区（县、市）财政部门（盖章）：

（一）科技创新补助征集汇总表

序号	区县	申报企业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验收时间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 (万元)	企业联系人	手机

（二）贷款贴息补助征集汇总表

序号	区县	申报企业	实际投资总额 (万元)	日均贷款余额 (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 (万元)	企业联系人	手机

(三) 产品销售奖励征集汇总表

序号	区县	申报企业	2024 年销售额 (万元)	2025 年销售额 (万元)	非关联采购方 层次	非关联采购方 名称	申请奖励金额 (万元)	企业联系人	手机

(四) 零部件采购奖励征集汇总表

序号	区县	申报企业	年度采购额 (万元)	申请奖励金额 (万元)	企业联系人	手机

(五) 场景建设补助征集汇总表

序号	区县	申报单位	项目名称	场景实际投入 (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 (万元)	单位联系人	手机

(六) 平台建设补助征集汇总表

序号	区县	申报单位	平台名称	服务企业数量	平台实际投入 (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 (万元)	单位联系人	手机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数字经济局）办公室 2026年9月20日印发
